

附件3:

梅州市市级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(2023 年度)

部门名称	广东梅州职业技术学院				备注
基本情况	财政供养人员数量	257	预算安排年度	2023	
	下属单位数量	0	本次填报日期	2023.4.20	
年度整体绩效目标概述	<p>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，进一步深化省委“1+1+9”工作部署，助力粤港澳大湾区建设和深圳先行示范区建设，全面落实市委“六争六补”和“123456”的思路举措，推进构建“5311”绿色产业体系，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，紧紧围绕“完善办学条件，加强内涵建设，狠抓工作落实，提高办学质量，增强服务地方经济社会发展能力”的工作思路，聚焦学校事业发展，扎扎实实抓好办学质量，激励干部职工贯彻新理念、谋划新发展、建功新时代，为梅州经济社会发展提供人才支撑与智力支持。</p>				
年度部门预算申请	按支出类型分	预算金额(万元)	按资金来源类型分	预算金额(万元)	
	其中：基本支出	5827.96	其中：财政拨款	6020.96	
	项目支出	193	其他资金		
	按支出性质分	预算金额(万元)	上级补助收入	预算金额(万元)	
	其中：运转性支出	6020.96	其中：中央安排资金		有上级补助收入的部门需要填写相关栏目的内容，无相应资金的部门不需填写。
	事业发展性支出		省安排资金		
年度重点工作任务	名称	主要实施内容	拟投入的资金(万元)	期望达到的目标	
	任务1:	承担普通高、中等职业教育和成人学历教育、承担各类继续教育、职业技能培训和鉴定，开展国内外、校际教育合作与学术交流。	6020.96	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，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，紧紧围绕“完善办学条件，加强内涵建设，狠抓工作落实，提高办学质量，增强服务地方经济社会发展能力”的工作思路，聚焦学校事业发展，扎扎实实抓好办学质量，激励干部职工贯彻新理念、谋划新发展、建功新时代，为梅州经济社会发展提供人才支撑与智力支持。	重点工作是指市委、市政府、市人大、省相关部门交办或下达的工作任务，在全市重大工作规划中确定的任务，或者在本部门年度工作计划中规定的重点任务。拟申请资金是指完成这些任务是否需要申请安排相应的财政资金。如果不需要安排财政资金，可以不填。
	任务2:	稳定办学规模，完善办学条件			
	任务3:	加强内涵建设，提高办学质量提升办学层次			
其他需达到的目标(选填)	目标1:			除上述重点工作任务外，在预算年度要达到什么目标，实现什么目的。	
	目标2:				
	...				
部门履职的整体效益	指标类型	指标名称	指标解释或指标计算方法	指标值	
	产出指标	指标1	学历教育人数	≥4500人	履职效益，是指部门履行职责带来的效果，主要填写通过履行职责，带来的直接的社会、经济和环境效益等，部门(单位)应根据自身特点设置。产出指标，主要是指做了什么事情，提供了什么公共服务或产品。效果指标，是指以上产出达到什么效果
		指标2	资助学生人次	≥160人	
		指标3	职业技能鉴定人数	≥600人	
	效果指标	指标4	保证学校正常运转	≥95%	
指标5		校区建设进度	≥60%		
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					
填表人:	钟惠惠	联系电话	2366692	部门盖章:	